

國立嘉義大學轉學生申請通識領域課程學分抵免注意事項

【進學班適用】

一、申請通識博雅素養各領域課程抵免前，請先至教務處(通識教育中心)網站/通識選課重要事項依序查詢相關資料：

(請以個人入學所屬學年度(看學號前三碼)查詢相關規定，以免修課後無法列計畢業學分)。

(一)各學年度入學學生通識修課須知(請詳閱)

<https://www.ncyu.edu.tw/gec/Subject?nodeId=45616>

(二)各學院學系不採認課程

<https://www.ncyu.edu.tw/gec/Subject?nodeId=45883>

二、擬抵免通識博雅素養各領域課程查詢：

(一)至教務處(通識教育中心)網站/通識選課重要事項/通識教育選修(領域)課程表項下查詢各領域課程名稱，尋找與原就讀學校已修讀內容或性質相似之課程。(以最新一學期之領域課程表為據)

<https://www.ncyu.edu.tw/gec/Subject?nodeId=45884>

(二)至學校首頁/E化校園/全校課程查詢/依關鍵字查詢課程，鍵入欲抵免課程，查詢歷年是否曾開過課，若該課程未開課則無法辦理抵免。https://web085003.adm.ncyu.edu.tw/pub_course.aspx

三、通識博雅素養各領域抵免申請方式：

(一)線上抵免申請：至校務行政系統填寫，請檢附原就讀學校成績單或學分證明，及原修讀課程之教學大綱，以利審核；請以有成績之課程申請抵免，抵免結果以校務行政系統顯示之課程為準。

(二)紙本抵免申請：至教務處/各類申請表單<https://www.ncyu.edu.tw/academic/Subject?nodeId=9666>下載學生抵免科目學分申請表(通識教育科目)填寫，送至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審核(請檢附原就讀學校成績單或學分證明，及原修讀課程之教學大綱，以利審核；請以有成績之課程申請抵免)，抵免結果以校務行政系統顯示之課程為準。

已申請抵免成功之課程名稱勿再重覆選修，修習相同名稱之課程學分不重覆採計。

四、對於通識課程有疑問，請電洽各負責業務單位：

(一)通識基礎素養必修課程：

- 1.大學國文－有關選課、加簽、學分抵修(抵免)問題請電洽民雄校區中文系 (05-2068525、2068526)。
- 2.大學英文－有關選課、學分抵修(抵免)、加簽等問題請洽民雄校區語言中心05-2068026
- 3.基礎程式設計－有關選課、學分抵修(抵免)、加簽等問題請洽蘭潭校區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 05-2717180、2717181)

(二)通識博雅素養領域選修課程：有關選課、學分抵修(抵免)、加簽等問題請洽蘭潭校區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 05-2717180、2717181)

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 敬啟